

广东卫生计生

广东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主管 广东省计划生育宣传教育中心主办 总编辑：陈君辉

2016年3月28日 星期一

总第813期

第12期



农历丙申年二月二十

省卫生计生委发布季节性流感预警信息

本报讯 据省卫生计生委发布的季节性流感预警消息，截至2016年3月18日，全省今年报告流感冒病例20470例，死亡病例1例，报告病例数较2015年同期(5644例)上升26.3%；哨点医院流感冒样病例就诊比例4.22%，较2015年同期(3.37%)上升25%。全省报告流感冒样病例聚集性疫情52起，较2015年同期(23起)上升126%。监测显示，当前流感病毒主要流行株为B型流感和甲型H1N1流感病毒。

我省历年流感监测数据显示，每年3-7月是季节性流感的流行季节。专家评估认为：当我省流感已进入流行期，社区流感冒和医院流感冒样病例就诊比例将维持在较高水平，学校、托幼机构、养老院等集体单位出现聚集性疫情的风险较高；在流行季节流感导致并发症、重症甚至死亡的风险升高。

为做好流感疫情防控，省卫生计生委提醒：

一、学校、托幼机构、养老院等集体单位要提高警惕，采取晨检、缺勤登记、病例监测、环境通风消毒等流感防控措施，出现聚集性疫情要及时报告卫生计生部门，及时处置。

二、各类人流密集、流动性大的车站、商场等公共场所要加强通风、环境消毒等防控措施，科学做好公共场所、交通工具等各类重点场所流感防控工作。

三、市民要提高防病和自我保健意识，保持充足睡眠，均衡饮食，加强锻炼，养成勤洗手、不随地吐痰等良好个人卫生习惯，尽量少去人口密集的公共场所，做好家庭卫生清洁和通风；出现流感症状时尽量居家休息，如症状持续发展，应及时就医。

四、老人、儿童和体弱多病者可到当地疾控中心或预防接种门诊接种流感疫苗，增强免疫力。（省政府应急办）

省委省政府召开2016年全省计划生育工作会议

认识计划生育新内涵 坚持基本国策不动摇

胡春华邹铭周天鸿温兰子出席 朱小丹讲话 邓海光主持



本报讯 3月23日下午，省委、省政府召开2016年广东省计划生育工作会议。会议以电视电话会议形式开至各地级以上市、各县(市、区)，设省主会场和各地分会场。会议主要任务是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全国“两会”和全国计划生育工作电视会议精神，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全面两孩政策改革完善计划生育服务管理的决定》，总结2015年全省计划生育工作情况，通报2015年度全省人口与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制考核结果，表彰2015年度人口计生目标管理责任制考评先进单位，签订人口与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书，部署2016年全省计划生育工作。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省委书记胡春华在省主会场出席会议，省长朱小丹作讲话。省委常委、省委秘书长、办公厅主任邹铭，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周天鸿、省政协副主席温兰子参加会议，会议由常务副省长邓海光主持。

会上，省委、省政府领导胡春华、朱小丹、邹铭等颁发2015年度人口计生目标管理责任制考评先进单位奖牌；朱小丹代表省政府分别与惠州市、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统计局主要负责同志签订2016年度人口计生目标管理责任书；邓海光宣读《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省2015年度人口与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制考评情况的通报》；省卫生计生委主任陈元胜通报2015年全省计划生育工作情况。主会场除省委、省人大常委会、省政府、省政协有关领导同志外，省计划生育兼职委员单位和其他有关单位，省人口和计划生育技术专家委员会、省人口文化促进会、省人口学会的代表，有关省直单位主要负责同志，有关地级以上市及县(市、区)主要负责同志，省卫生计生委领导、省中医药局和委机关处室、有关直属单位负责人参加会议。各地级以上市、各县(市、区)、各乡镇(街道)党委和政府主要负责同志在各地分会场参加了会议。

部署 实施全面两孩政策，完善计生服务管理和长效机制，坚决实行“一票否决”

朱小丹在讲话中充分肯定了我省计划生育工作所取得的成绩。他说，近年来，我省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的部署要求，坚持人口与发展综合决策，稳妥推进生育政策调整，积极深化计划生育服务管理改革，着力强化基层基础工作，各项工作取得显著成绩，主要表现在三个方面：一是顺利完成“十二五”各项目标任务；二是人口发展形势趋向均衡；三是服务质量水平不断提升。他指出，2016年是“十三五”开局之年，是我省率先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阶段的第一年。坚持计划生育基本国策，扎实推进计划生育

各项工作，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创造良好的人口环境，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朱小丹就做好2016年全省计划生育工作，讲了四点意见——

稳妥扎实、依法有序实施全面两孩政策

朱小丹指出，实施全面两孩政策，是尊重人口发展规律、促进人口均衡发展的科学决策，有利于积极应对人口发展新变化，适当提高生育水平，减缓人口总量达到峰值后过快下降势头；有利于平衡人口性别结构，减缓人口老龄化压力和未来劳动力下降速度；也有利于基本满足群众的生育意愿，改善家庭结构和伦理关系，增进每一个家庭的幸福感和获得感。全省各地、各部门要深刻认识实施全面两孩政策重要而深远的意义，进一步增强使命感和责任感，切实按照中央和省委、省政府的决策部署，稳妥扎实、依法有序实施全面两孩政策。

一要完善配套政策。目前，《广东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已经省人大常委会修订完成，并于今年1月1日起全面实施。

我省实施全面两孩政策、改革完善计划生育服务管理的实施意见正在加紧制定中，在充分征求各方面意见后即出台实施。

要充分听取各方面意见，做好生育政策与经济社会政策的衔接，为符合条件的家庭“生得好、生得健康、生得安全”提供必要帮助，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要综合考虑公平统一和保持政策连续性等原则，研究确定特殊情形再生育政策，进一步完善相关配套政策。

要做好与国家政策的衔接，以及与其他省份地区政策的比照，避免与上位法冲突，避免因政策差异大而影响社会公平。

二要加强监测预警。要健全县、镇、村三级出生人口监测网络，建立出生人口监测和预警机制。

要加快数据资源整合，拓展人口信息采集内涵和质量。

要充分运用大数据等现代信息技术，准确掌握人口变动情况，科学研判出生人口变动趋势，及时预

警，强化政策实施情况的评估和监督，有效管控可能出现的波动和风险，确保政策平稳有序实施。

要提前部署、主动作为，及时根据生育服务需求和人口变动情况，合理配置妇幼保健、儿童照料、学前教育和中小学教育、社会保障、就业、养老等资源，有效满足新增公共服务需求，合理降低家庭生育和养育成本，使生育政策更好地发挥作用。

要建设特色优质妇幼健康服务，推动全省儿童早期发展工作科学规范发展，支持社会力量举办非营利性妇儿儿童医院、普惠性托儿所和幼儿园等服务机构。

二要健全妇幼健康计划生育服务体系。

优化整合妇幼保健和计划生育服务资源，加强妇产科、儿科床位建设，完善覆盖城乡、布局合理、功能完备、便捷高效的妇幼健康计划生育服务体系。

强化妇幼健康师资队伍建设和服务能力。

探索建立产科、儿科医师订单式培训机制。

要加强产科、儿科能力建设，建立健全急救网络，提高孕产妇和新生儿医疗救治能力，有效扩大妇幼健康服务供给。

加强对经济欠发达地区市、县级妇幼健康服务能力提升建设和对口支援。

提高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妇幼健康服务能力，鼓励有条件的村卫生站配备母婴保健员。

二要全力提升妇幼健康服务水平。

到2018年基本建立起以妇幼健康服务机构为主体的省、市、县三级出生缺陷防控服务体系。

要提供全流程优生优育服务，提高出生人口素质。

加强生育力保障技术服务，对有意愿再生育的高龄夫妇开展生育力评估和遗传咨询。

三要促进计划生育家庭发展。

要切实保障计划生育家庭的合法权益，使他们优先分享改革发展的成果。完善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和特别扶助制度，建立扶助标准动态调整机制，确保奖励扶助制度长期稳定运行。要将农村计划生育与扶贫工作结合起来，精准帮扶存在特殊困难的计划生育家庭。四要促进外来常住人口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要加强顶层设计，按照常住人口配置公共服务资源，建立完善覆盖外来常住人口、方便可及的卫生计生等基本公共服务体系，特别是要将外来常住人口纳入城镇基本公共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范围。要充分发挥我省作为泛珠三角区域流动人口计生服务交流合作。

要毫不动摇地坚持计划生育基本国策

朱小丹强调，我省是全国常住人口总量最多的省份，人口问题是影响我省经济社会发展的基础性、全局性、战略性问题。

要清醒地看到我省人口形势依然严峻，清醒地认识到坚持计划生育基本国策的重要性。

新形势下，计划生育工作要向纵深发展，要以创新的方式方法统筹推进制度和机制改革，积极引导群众负责任、有计划地生育。

一要健全妇幼健康计划生育服务体系。

优化整合妇幼保健和计划生育服务资源，加强妇产科、儿科床位建设，完善覆盖城乡、布局合理、功能完备、便捷高效的妇幼健康计划生育服务体系。

强化妇幼健康师资队伍建设和服务能力。

探索建立产科、儿科医师订单式培训机制。

要加强产科、儿科能力建设，建立健全急救网络，提高孕产妇和新生儿医疗救治能力，有效扩大妇幼健康服务供给。

加强对经济欠发达地区市、县级妇幼健康服务能力提升建设和对口支援。

提高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妇幼健康服务能力，鼓励有条件的村卫生站配备母婴保健员。

二要全力提升妇幼健康服务水平。

到2018年基本建立起以妇幼健康服务机构为主体的省、市、县三级出生缺陷防控服务体系。

要提供全流程优生优育服务，提高出生人口素质。

加强生育力保障技术服务，对有意愿再生育的高龄夫妇开展生育力评估和遗传咨询。

三要促进计划生育家庭发展。

要切实保障计划生育家庭的合法权益，使他们优先分享改革发展的成果。完善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和特别扶助制度，建立扶助标准动态调整机制，确保奖励扶助制度长期稳定运行。要将农村计划生育与扶贫工作结合起来，精准帮扶存在特殊困难的计划生育家庭。四要促进外来常住人口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要加强顶层设计，按照常住人口配置公共服务资源，建立完善覆盖外来常住人口、方便可及的卫生计生等基本公共服务体系，特别是要将外来常住人口纳入城镇基本公共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范围。要充分发挥我省作为泛珠三角区域流动人口计生服务交流合作。

要毫不动摇地坚持计划生育基本国策。

朱小丹强调，我省是全国常住人口总量最多的省份，人口问题是影响我省经济社会发展的基础性、全局性、战略性问题。

要清醒地看到我省人口形势依然严峻，清醒地认识到坚持计划生育基本国策的重要性。

新形势下，计划生育工作要向纵深发展，要以创新的方式方法统筹推进制度和机制改革，积极引导群众负责任、有计划地生育。

一要健全妇幼健康计划生育服务体系。

优化整合妇幼保健和计划生育服务资源，加强妇产科、儿科床位建设，完善覆盖城乡、布局合理、功能完备、便捷高效的妇幼健康计划生育服务体系。

强化妇幼健康师资队伍建设和服务能力。

探索建立产科、儿科医师订单式培训机制。

要加强产科、儿科能力建设，建立健全急救网络，提高孕产妇和新生儿医疗救治能力，有效扩大妇幼健康服务供给。

加强对经济欠发达地区市、县级妇幼健康服务能力提升建设和对口支援。

提高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妇幼健康服务能力，鼓励有条件的村卫生站配备母婴保健员。

二要全力提升妇幼健康服务水平。

到2018年基本建立起以妇幼健康服务机构为主体的省、市、县三级出生缺陷防控服务体系。

要提供全流程优生优育服务，提高出生人口素质。

加强生育力保障技术服务，对有意愿再生育的高龄夫妇开展生育力评估和遗传咨询。

三要促进计划生育家庭发展。

要切实保障计划生育家庭的合法权益，使他们优先分享改革发展的成果。完善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和特别扶助制度，建立扶助标准动态调整机制，确保奖励扶助制度长期稳定运行。要将农村计划生育与扶贫工作结合起来，精准帮扶存在特殊困难的计划生育家庭。四要促进外来常住人口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要加强顶层设计，按照常住人口配置公共服务资源，建立完善覆盖外来常住人口、方便可及的卫生计生等基本公共服务体系，特别是要将外来常住人口纳入城镇基本公共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范围。要充分发挥我省作为泛珠三角区域流动人口计生服务交流合作。

要毫不动摇地坚持计划生育基本国策。

朱小丹强调，我省是全国常住人口总量最多的省份，人口问题是影响我省经济社会发展的基础性、全局性、战略性问题。

要清醒地看到我省人口形势依然严峻，清醒地认识到坚持计划生育基本国策的重要性。

新形势下，计划生育工作要向纵深发展，要以创新的方式方法统筹推进制度和机制改革，积极引导群众负责任、有计划地生育。

一要健全妇幼健康计划生育服务体系。

优化整合妇幼保健和计划生育服务资源，加强妇产科、儿科床位建设，完善覆盖城乡、布局合理、功能完备、便捷高效的妇幼健康计划生育服务体系。

强化妇幼健康师资队伍建设和服务能力。

探索建立产科、儿科医师订单式培训机制。

要加强产科、儿科能力建设，建立健全急救网络，提高孕产妇和新生儿医疗救治能力，有效扩大妇幼健康服务供给。

加强对经济欠发达地区市、县级妇幼健康服务能力提升建设和对口支援。

提高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妇幼健康服务能力，鼓励有条件的村卫生站配备母婴保健员。

二要全力提升妇幼健康服务水平。

到2018年基本建立起以妇幼健康服务机构为主体的省、市、县三级出生缺陷防控服务体系。

要提供全流程优生优育服务，提高出生人口素质。

加强生育力保障技术服务，对有意愿再生育的高龄夫妇开展生育力评估和遗传咨询。

三要促进计划生育家庭发展。

要切实保障计划生育家庭的合法权益，使他们优先分享改革发展的成果。完善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和特别扶助制度，建立扶助标准动态调整机制，确保奖励扶助制度长期稳定运行。要将农村计划生育与扶贫工作结合起来，精准帮扶存在特殊困难的计划生育家庭。四要促进外来常住人口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要加强顶层设计，按照常住人口配置公共服务资源，建立完善覆盖外来常住人口、方便可及的卫生计生等基本公共服务体系，特别是要将外来常住人口纳入城镇基本公共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范围。要充分发挥我省作为泛珠三角区域流动人口计生服务交流合作。

要毫不动摇地坚持计划生育基本国策。

朱小丹强调，我省是全国常住人口总量最多的省份，人口问题是影响我省经济社会发展的基础性、全局性、战略性问题。

要清醒地看到我省人口形势依然严峻，清醒地认识到坚持计划生育基本国策的重要性。

新形势下，计划生育工作要向纵深发展，要以创新的方式方法统筹推进制度和机制改革，积极引导群众负责任、有计划地生育。

一要健全妇幼健康计划生育服务体系。

优化整合妇幼保健和计划生育服务资源，加强妇产科、儿科床位建设，完善覆盖城乡、布局合理、功能完备、便捷高效的妇幼健康计划生育服务体系。

强化妇幼健康师资队伍建设和服务能力。

探索建立产科、儿科医师订单式培训机制。

要加强产科、儿科能力建设，建立健全急救网络，提高孕产妇和新生儿医疗救治能力，有效扩大妇幼健康服务供给。

加强对经济欠发达地区市、县级妇幼健康服务能力提升建设和对口支援。

提高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妇幼健康服务能力，鼓励有条件的村卫生站配备母婴保健员。

二要全力提升妇幼健康服务水平。

到2018年基本建立起以妇幼健康服务机构为主体的省、市、县三级出生缺陷防控服务体系。

要提供全流程优生优育服务，提高出生人口素质。

加强生育力保障技术服务，对有意愿再生育的高龄夫妇开展生育力评估和遗传咨询。

三要促进计划生育家庭发展。

要切实保障计划生育家庭的合法权益，使他们优先分享改革发展的成果。完善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和特别扶助制度，建立扶助标准动态调整机制，确保奖励扶助制度长期稳定运行。要将农村计划生育与扶贫工作结合起来，精准帮扶存在特殊困难的计划生育家庭。四要促进外来常住人口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要加强顶层设计，按照常住人口配置公共服务资源，建立完善覆盖外来常住人口、方便可及的卫生计生等基本公共服务体系，特别是要将外来常住人口纳入城镇基本公共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范围。要充分发挥我省作为泛珠三角区域流动人口计生服务交流合作。